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四次分红预告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06年5月25日合同生效,截止2007年6月13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2.041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约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现将收益分配方案预告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为:本基金拟向基金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4元。

二、分红金额如有变化,以分红公告为准。

三、收益分配时间

-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7年6月18日
- 2、红利分配日:2007年6月19日
-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07年6月18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4、分红公告日:2007年6月19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分配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7年6月21日由注册登记人划入各销售机构。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于2007年6月1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7年6月20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基金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查询分红方式,若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的时间内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七、咨询办法

- 1、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
-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021-38784858
- 3、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4、本公司直销中心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的相关营业网点。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63 证券简称:华东医药 公告编号:2007-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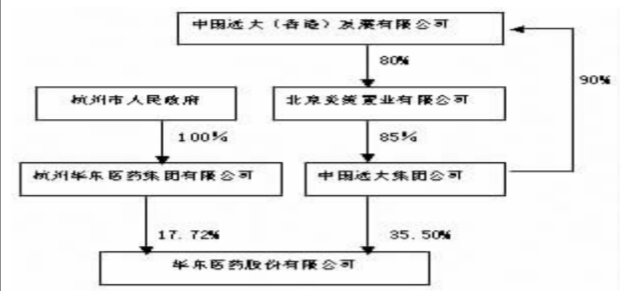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0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7年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公司2006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上登载了2006年年报全文及摘要,现就公司年报及摘要补充说明如下:

在公司年报第三部分“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中关于“实际控制人介绍”部分,补充介绍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如下:

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股东为北京炎黄置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5%,主要情况如下:法定代表人:康林涛,注册资本:1160万美元,主要业务:在规划范围内进行房屋及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及物业管理,包括公寓、写字楼的出售、商业设施的出租,经营餐饮和娱乐服务设施。



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国远大(香港)发展有限公司90%的股份;中国远大(香港)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北京炎黄置业有限公司80%的股份,北京炎黄置业有限公司持有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85%的股份。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远大(香港)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炎黄置业有限公司循环持股。

根据《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修正案》,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胡凯军、于林、陈洪慧、刘元、马骥成、杨爱生、尉征慧等七人组成,该七人同时对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远大(香港)发展有限公司和北京炎黄置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全面负责、管理,是三家公司

的最终决策人。
因上述补充说明给投资者阅读本公司年报带来的不便,在此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编号:2007-008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6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0元(含税)

●公司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324元

●股权登记日:2007年6月19日

●除权除息日:2007年6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6月25日

一、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7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刊登于2007年4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分红派息方案

1、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6年末总股本30,79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1,080.8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2、每股税前红利金额0.36元。

三、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7年6月19日

2、除权除息日:2007年6月20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6月25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2007年6月19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个人股东现金红利由本公司代扣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324元,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每股0.36元。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股东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咨询联系办法

咨询机构: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10-88896053

传真电话:010-88896055

七、备查文件

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121 股票简称:郑州煤电 公告编号:临2007-017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10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9元;

●股权登记日:2007年6月19日

●除息日:2007年6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6月25日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本公司于2007年5月15日召开的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7年5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现将派息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

2006年度派息方案为:以2006年年末总股本629,14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二、股权登记日、除息日和红利发放日

1.股权登记日:2007年6月19日

2.除息日:2007年6月20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6月25日

三、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07年6月19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本次分红派息的实施办法

1.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由本公司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10股0.90元(税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机构投资者股东,本公司不代扣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10股1.00元(含税)。

2.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3.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五、咨询方式

1.咨询部门: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电话:0371-66591333

3.传真:0371-66950227

六、备查文件

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四日

公司代码:601600 公司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07-8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近日多家报纸报道有关中国铝业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向秘鲁铜业公司(Peru Copper Inc.)(其股份在多伦多证券交易所上市)提出现金收购要约的报道。本公司董事会谨作出澄清,本公司并未参与上述现金收购要约。

为进一步扩大本公司的原铝业务及实施中国铝业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与本公司A股招股说明书所述关于整合包头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包

头铝业)原铝业务的承诺,本公司已暂停A股的交易,已准备与包头铝业就整合包头铝业的原铝业务进行磋商。磋商可能涉及本公司、中国铝业公司或包头铝业。中国铝业公司间接持有包头铝业55.06%的股权;本公司与包头铝业未拥有任何股权。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三日

股票简称:秦川发展 股票代码:000837 公告编号:2007-12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获2007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的200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

本公司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以公司现有股本232,478,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719,654.40元,(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44元)。

二、股权登记日、除息日

公司本次派发现金红利的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6月19日,除息日为2007年6月20日。

三、分红派息的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截止2007年6月1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派发现金红利的方法
1、本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派发的现金红利将于2007年6月20日通过托管券商直接划入股东的资金帐户。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含高管股份)派发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派发。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人:夏杰莉 杨洁

联系电话:(0917)3670654

传真:(0917)3390957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

邮政编码:721009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

2、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文件。
陕西秦川机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51 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07-018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有重大事项待披露,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准备信息披露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07年6月14日停牌,直至6月15日相关事项披露后复牌。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

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000799 证券简称:酒鬼酒 公告编号:2007-28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的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7年6月13日上午9时30分

2.召开地点:湖南吉首板武营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杨波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股份78345412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25.85%

2.社会公众股东出席情况:

社会公众股东(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565412股,占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0.527%,其中,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社会公众股股东1人,代表股份11700股,

占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0.0109%,无通过网络投票的社会公众股股东。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会议同意更改公司章程中第十三条公司的经营范围,原章程中“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曲酒系列产品、陶器包装物、

纸箱、提供印刷服务;生产销售原料药、西药制剂、中成药;经营本企业中华人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核定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矿产品开发与投资;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景点开发与投资。”

现将章程中公司的经营范围更改为:“生产销售曲酒系列产品、陶器包装物、纸箱;经营本企业中华人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核定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等须经国家专项规定管理的按规定办理);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及景点开发与投资。”

表决结果:同意783454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张悦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13日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07-14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7年6月11日至13日三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此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公司未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本公司书面问询大股东重庆水利电力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重庆国能投资

有限公司)和水利部经济管理局(现更名为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均回函未有涉及影响本公司股

价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三、本公司指定的公司信息披露报纸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报刊、网站披露为准。公司将严

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30 股票简称:沧州大化 编号:2007-24号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7)一中民初字第65—2号裁定,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诉易安伟业科贸有限公司、北京华天神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市南科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委托合同纠纷一案,于2006年9月20日经判决(已公告)。2006年12月20日公司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现查明被执行人易安伟业科贸有限公司、北京华天神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均不在原地经营,现去向不明;其法定代表人吴昌霞因涉嫌经济犯罪已被检察机关拘押,该公司相关资产已被检察机关查封。现无其他财产可供执行。

公司已于2006年对该委托理财项全额计提损失,故对公司2007年业绩不会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6月14日

股票简称:百利电气 股票代码:600468 公告编号:2007-14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进展情况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三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天津康诚钢铁结构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受让天津泰鑫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康诚钢铁结构工程有限公

司75%的股权,并进行了公告(见2007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2007—6)。

日前收到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国资委”)《关于对天津康诚钢铁结构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津国资产权【2007】38号),经研究,国资委同意天津泰鑫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康诚钢铁结构工程有限公

司75%的股权,通过协议的方式进行转让。股权转让应依据据资产评估的价格,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

6月5日,公司已和天津泰鑫实业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公司以人民币1720万元购买天津泰鑫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康诚钢铁结构工程有限公

司75%的股权,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和产权登记变更等手续正在办理中。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14日